

■重组面对面

重组新规后再现“闯关者”

深装总借壳ST云维疑云待解

□本报记者 官平 徐金忠

“没有比较IPO和借壳上市哪个风险大……只要企业经营情况好，重组是真实的，有利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任何方式都可以去做。”6月23日，ST云维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深装总董事长胡正富在媒体说明会上对中国证券报记者表示。深装总是一家新三板上市公司。

自去年“最重组新规”后，鲜有闯关案例，深装总成为自新疆城建后第二个“闯关者”。从6月23日媒体说明会来看，深装总此番借壳上市仍然面临较大不确定性，一方面其因变更审计机构导致2016年年报至今未披露，且面临摘牌风险，另一方面此次借壳上市尚需证监会核准。

目前，经营困难的ST云维已经完成了司法重整，其董事长凡剑表示，本次交易完成后，深装总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从根本上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

拟借壳ST云维上市

由于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形势持续下行，我国钢铁、建材等下游行业需求不振，煤化工产能严重过剩，2016年，云南煤化工集团因煤化工行业周期性下行，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云南煤化工集团体系共计逾650亿债务已无实际偿还能力。

因经营困难，2016年云维股份进行了司法重整，重组上市势在必行。2016年12月底，云维股份司法重整执行完毕，并将所有的子公司和主要资产进行了拍卖。拍卖完成后，云维股份主要资产体现为现金，主营业务为煤焦化贸易，急需注入拥有较强持续盈利能力的优质资产。6月5日晚间，ST云维发布公告，公司拟以2.61元/股的价格发行18.45亿股，作价48.15亿元收购深装总98.27%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变更为公共建筑工程、住宅装饰工程、建筑幕墙装饰工程和建筑设计等，李兴浩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宜投资、郑凤梅将持有公司25.74%股份，李兴浩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

公告显示，深装总于2016年4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2016年，深装总营业收入为42.9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3648.37万元。今年2月

28日，深装总因筹划重大事项在股转系统暂停转让。目前，深装总股本6.05亿，总市值48.4亿元，最新收盘价8元/股。据胡正富介绍，深装总是中国最早从事建筑装饰的企业之一。

根据ST云维与李兴浩、中宜投资、胡正富、嘉龙宝投资及高弘怡投资签署的《业绩补偿及奖励协议》，李兴浩、中宜投资、胡正富、嘉龙宝投资及高弘怡投资承诺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当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即2017年、2018年、2019年，深装总实现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非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评估机构出具，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对深装总的预测净利润确定。若本次重组未能在2017年12月31日前实施完毕，李兴浩、中宜投资、胡正富、嘉龙宝投资及高弘怡投资的业绩承诺期间将相应顺延。

不过，截至目前，有关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将在重组报告书（草案）中予以披露。根据上市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与目标公司2016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的计算，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另外，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完成后，李兴浩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重组涉及本公司与潜在控股股东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预估结果，拟购买资产的部分指标超过上市公司2016年末及2016年度相关指标的100%，且本次交易导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根本变化，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

“作为一个老的装置企业，深装总在行业中排前四名，进入资本市场一直是我们努力的方向。”胡正富表示，对于公司来说，目标就是能够尽快地、按时地进入资本市场。

“急忙借壳”引交易所问询

借壳心切可见一斑，但此番深装总“急忙借壳”可能也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带来较大的风险。

“我们本次重组中确定标的就用了两个月左右的时间，中介机构进场的时间也确实靠后了一点。由于构成了借壳上市，审核标准也比较严格，所以加大了中介机构的工作难度。时间紧、任

务重，确实是这个项目面临的情况。”云维股份董秘李斌在媒体说明会上表示。

根据此前公司公告，上交所就此次重大资产重组向公司发出问询函，涉及16个大问题。比如，深装总2016年4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本次预案披露的2014年、2015年财务数据与在其股转系统已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巨大，交易所要求公司逐项对照相关科目，披露具体的差异与产生差异的原因，并评估对本次重组的影响。

另外，在重组说明会现场，重组存在不确定性、信息披露是否真实、标的资产估值是否合理、未来发展规划如何等问题，成为媒体和投资者等关注的焦点。

投服中心提出，本次重组存在不确定性，可能给投资者带来较大风险。本次交易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但是上市公司仍与部分交易对方尚未签署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与此同时，根据深装总公司公告，深装总目前尚未披露2016年年报，若未能在2017年6月30日前予以披露，深装总股票将会被强制摘牌。

对此，独立财务顾问华西证券王倩春表示，由于本次交易可能构成借壳上市，我们进行三年一期的审计工作，整个工作非常紧张，加上深装总项目非常多，审计工作到目前还在进行当中，力争早一点出具审计报告。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煤化集团，煤化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41.91%股权。煤化集团持有云维集团48.23%股权，通过云维集团间接持有上市公司0.14%股权，云南省国资委持有煤化集团100%股权，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李兴浩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宜投资、郑凤梅将持有上市公司25.74%股份，李兴浩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深装总将申请从新三板摘牌。

据了解，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包括：深装总实际控制人李兴浩所持深装总股份须解除质押；上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员工安置方案；深装总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资产评估报告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核准或备案；上市公司召开审议本次交易正式方案的董事会并通过

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复；本次交易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本次交易获得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相关有权机构的审批。

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中介机构也提醒，上述批准或核准事宜均为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能否取得相关的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力争6月30日前披露年报

当前，在国家对房地产行业实施调控的背景下，房地产行业存在向下波动的可能性，建筑装饰行业也由高速增长步入中速调整期，深装总的估值是否合理存在疑问。

王倩春表示，截至目前，仍有一位股东未能与深装总取得联系，后续公司和云维股份以及财务顾问、律师也会以更加有效的方式争取与其取得联系。

“因为有一家交易方可能是因为自身处于法律程序中，不能参与本次交易，如果一旦出现这种被动的不可控的事项，有意愿但是没有能力参与，我们也会参考市场惯例，以一个合理的价格在一个合理的时间内收购该等股权，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实现投资者安全退出。”王倩春表示。

对于深装总年报迟迟未发，王倩春表示，力争在6月30日前出具审计报告，让深装总及时披露年报。

对于深装总的估值问题，中企华评估二部副总经理郁宁表示，我们这次的评估是综合反映深装总拥有的品牌、产品、经营模式、运营管理、业务网络、人力资源等这些账外无形资产的合理价值。

胡正富表示，未来将用“四大战略”推进业务发展：第一是坚持分公司战略。目前我们已经在全国建立了20多家分公司，形成了覆盖全国的业务网络；第二是坚持大客户战略。今后我们会坚持以大客户为主，让大客户业务的比重逐渐增加；第三是设计先导战略。通过设计提升技术含量，以设计带动施工，以设计规避建筑施工中的质量风险、降低成本；第四是国际化战略。公司业务已走向海外，今后将主要以东南亚市场为主，再向非洲或者中东等市场发展。

寒锐钴业预计上半年净利润同比增长逾6倍

□本报记者 王维波

寒锐钴业6月23日晚发布《2017年上半年度业绩预告》称，今年上半年预计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431.82万元—13967.87万元，同比将增长65.52%—68.2%。上年同期净利润为1786.84万元。

对业绩大幅增长的原因，公告表示，一是公司钴产品随着锂离子电池材料以及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材料对钴需求的增长影响，产品价格有较大幅度回升；二是公司IPO募投项目产能进一步释放，钴产品产销量稳步增长，运营成本下降，产品盈利能力持续提高；三是铜钴生产线持续性技改，增加了铜钴产品产量，降低了加工成本，提高了铜钴产品盈利能力。

宇顺电子控股股东权益比例达到20%

□本报记者 王维波

宇顺电子6月23日晚公告，公司控股股东中植融云（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融云”）的一致行动人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产投”）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看好中国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于2017年6月22日至2017年6月23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增持数量为529,511股，增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834%。至此，公司控股股东中植融云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已达到20%。本次权益变动后，中植融云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解直锟先生。

公告称，后续中植产投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公司的运营和发展状况以及市场情况，在公司股票价格不超过28元/股时，择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继续增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

顾地科技拟募资30亿元用于超级星光赛场项目

□本报记者 王维波

顾地科技6月23日晚发布《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称，拟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山西盛农在内的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不超过11,943.93万股（含11,943.93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超级星光赛场（竞技娱乐区）建设项目。

山西盛农的认购比例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发行数量的25%（含25%），且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发行数量的49%（含49%）。

公告表示，超级星光赛场（竞技娱乐区）项目建设完成后，营业收入来源主要包括定期举办的运动盛会旅游收入、星光赛场主体建筑租赁收入和哈雷机车小镇旅游收入等。项目不仅可以实现可观的经济效益，提高上市公司盈利能力，亦有助于在汽车文化旅游行业树立良好的企业品牌形象，加快公司战略转型，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富瑞特装拟建设氢能源汽车供氢系统产业化项目

□本报记者 王维波

富瑞特装6月23日晚公告，拟使用原计划建设的水电解制氢成套设备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终止）原竞拍的土地，建设氢能源汽车供氢系统产业化项目。本项目计划总投资30,000.09万元，使用已有土地58亩（折合投资额2,233.00万元），实际投资额27,767.09万元。

公告称，本项目拟新建生产车间、办公用房等设施，合计建筑面积28,000平方米。购置生产、试验等设备131台（套），项目达产后形成年产5万只储氢气瓶的生产能力，具备氢能源汽车供氢系统2万套/年的配套能力。项目设计建设周期预计为24个月。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销售收入10亿元，净利润1.34亿元。

公告表示，本项目生产的供氢系统在氢燃料电池汽车、氢燃料电池叉车、氢燃料应急电源等方面有着广阔的市场前景。

杉杉股份拟20亿元投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

□本报记者 王维波

杉杉股份6月23日晚公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自筹资金或自有资金，通过股权投资、证券市场投资等方式参与与公司新能源产业上下游相关的对外投资，推进公司新能源产业发展。公告表示，公司通过该类对外投资，有利于推进公司新能源产业发展，实现产业链上下游联动，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提升产业竞争力。（王维波）

投服中心五问ST云维

□本报记者 周松林 徐金忠 官平

6月23日，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简称“投服中心”）参加了ST云维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针对重组存在不确定性、信息披露是否真实、标的资产估值是否合理、业绩承诺是否合规和中介机构是否勤勉尽责提出五方面问题。

重组存在不确定性

投服中心指出，本次重组存在不确定性，可能给投资者带来较大风险。预案显示，本次交易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根据《重组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投服中心发现部分事项可能导致本次重组失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第一，ST云维仍与部分交易对方尚未签署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预案披露，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李兴浩等59名自然人及中宜投资等36家机构购买深装总98.27%股权。其中，范文静仍有深装总46万股，持股比例0.0076%，但因个人原因尚未取得联系且未签署相关协议。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款规定“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上市公司未与部分股东签署协议，后续资产转移可能受阻，不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和程序。

第二，标的公司尚未披露2016年年报。根据深装总公司公告，深装总目前尚未披露2016年年报，若未能在2017年6月30日前予以披露，深装总股票将被强制摘牌。投服中心质疑，如果深装总构成借壳上市，是否会因此导致本次交易无法继续进行。

另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规定，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

告；第二十六条对发行人最近3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现金流量净额等指标做出了规定，深装总尚未披露2016年财务信息，是否符合上述规定存疑。投服中心关注，如果本次重组交易失败，面对上市公司近年来的亏损状况，上市公司是否有进一步的具体措施。

预案信息的真实性存疑

投服中心指出，中小投资者获取信息的主要来源是上市公司披露的公开信息，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真实性、完整性便尤为重要。投服中心发现，本次交易重组预案与深装总公告中披露的信息存在不符的现象。

第一，深装总财务数据存在较大差异。深装总2015年年报显示，营业收入为46.97亿元，净利润为2.85亿元。而本次重组预案中披露，深装总2015年营业收入为40亿元，减少14.84%；净利润为1.19亿元，减少58.25%。2014年的财务数据也存在这种情况。

第二，对深装总股权质押的情况披露不一。深装总2017-004号公告中披露，股东中宜投资质押了3000万股深装总股票，占总股本的4.96%，质押期限为2016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但本次重组预案披露的关于资产权属的承诺中明确表明，除李兴浩以外的其他交易对方（包括中宜投资）持有的深装总股权均为实际合法拥有，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投服中心要求相关方说明预案披露与深装总公告不一致的原因，以及中宜投资作为李兴浩的一致行动人，该项质押是否可能对本次交易构成重大影响。

《重组管理办法》第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各方必须及时、公平地

披露或者提供信息，保证所披露或者提供的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投服中心据此指出，针对上述两点内容，如果重组预案中披露的信息不真实准确，将导致本次重组不符合重组规定。如果是深装总2015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不实，则深装总可能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证监会立案调查并处罚，届时可能会导致重组失败。

标的资产估值是否合理

预案披露，以2016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评估，标的资产深装总100%股权的账面值为15.65亿元，预估值为49亿元，增值率为213.10%，增值率较高。

投服中心指出，深装总处于建筑装饰行业，在国家对房地产行业实施调控的背景下，房地产行业存在向下波动的可能性，建筑装饰行业也由高速增长步入中速调整期。据统计，2014年—2016年，建筑装饰企业逐年减少，平均每年减少2%左右；建筑装饰行业产值虽每年增加，年平均增速仅6%，其中公共建筑装饰产值，受反腐冲击等因素影响，年均增速较2012年、2013年有大幅下滑，年均增速仅3.84%。在这种背景下，投服中心请相关方结合深装总在建重大项目和在手订单等情况，解释预估值增值两倍多的原因。

此外，预案中披露，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两种方法对深装总进行估值，但仅披露了收益法的评估结果，未披露市场法评估结果和收益法所依据的业绩预测情况。本次重组交易对深装总估值增值较高，事关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投服中心建议上市公司完善预案，披露收益法评估中营业收入预测等关键参数，披露市场法评估的结果，披露最终选择收益法评估结果的原因。

澄清传闻

6月22日，受市场传闻影响，万达遭遇“股债双杀”，万达电影股价更是从开盘起便一路下滑，截至午盘已大跌9.91%，半日市值蒸发66.92亿元。6月22日午盘后，万达电影申请了临时停牌，并于晚间发布了澄清公告，称目前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日常运营一切正常。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曾茂军表示：“其实，所有的传言都是空穴来风。”在股价异动后，万达电影采用五大处理手段：临时停牌、核实相关信息、发表澄清公告并复牌、大股东增持和媒体说明会发声并对传播传闻方讨责追责。

6月22日早上11点左右，我看到网上传言银行发通知抛售万达债券，发现公司股价异动，11点半左右跌了9.8%。”曾茂军称，“停牌以后，内部召开紧

大股东拟增持 万达电影称公司现金流“非常好”

□本报记者 蒋洁琼

受控股股东拟增持消息的影响，6月23日，万达电影股票开盘高开，当日报收53.8元/股，上涨3.6%。当天下午，万达电影临时召开媒体说明会。万达电影总裁曾茂军表示，从今天市场表现看，公司股价飘红，表现出投资者对万达的认可。

股价反弹

6月23日早间，万达电影公告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万达投资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万达投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计划自2017年6月23日起3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超过10亿元。

受此消息刺激，当天万达电影股票开盘高开，当日股价在50.95元—54.98元区间震荡，最终

急会议进行相应排查，与各大银行总行做沟通了解，发现传言所述银行清仓万达并不属实。”

“近期银行确实有对海外资金的监管摸底，但这是正常的监管，并非针对万达，是对所有企业的排查。这个消息被一些人放大、利用了。”曾茂军介绍，“今天我们也在网上查到了一些谣言，会后我们会采取一些措施。”

万达集团6月23日中午表示，互联网上有人恶意炒作银行发通知抛售万达债券。经调查，6月22日10点10分，有一条名为“万达地产